

攀枝花市经贸旅游学校文件

攀经旅校〔2021〕60号

攀枝花市经贸旅游学校 关于职业技能评价收费的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参考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四川省财政厅《关于重新公布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472]号）文件的精神，经过我校相关专业部门核算，根据不同职业（工种）鉴定考核所需原材料、能源消耗、工具设备使用等成本差别和技术含量，我校拟申报职业技能评价职业（工种）共有11项，分别按五级（初级）、四级（中级）、三级（高级）等不同等级不同工种实行分类分级收费。

特殊情况，如有补考单科，则按理论考试费、操作技能考核费单独收取该补考科目费用。

如理论机考在收费平台上考试，则中心只按平台收费标准另行代收机考平台费向平台缴纳。

鉴于部分职业（工种）鉴定耗材的特殊性，电信通信传输、烹饪、茶艺、营养配餐、机械冷加工、机械热加工、冷作钣金加工、工件表面处理、机械设备维修、电工等操作技能考核所需的原材料，主料由我校安排考场代办，并按实际成本提前在考试公告信息中发布收费标准。有异议的考生可以按考核标准自备材料，如因材料达不到标准影响考核成绩的，责任由考生自负。专项职业能力考核收费标准按有关政策文件收取。

一、收费标准

序号	工种	职业编码	评价等级	收费标准（单位：元）						备注
				5级		4级		3级		
				理论	实操	理论	实操	理论	实操	
1	中式烹调师	4-03-02-01	5-3	30	170	35	220	40	270	
2	中式面点师	4-03-02-02	5-3	30	170	35	220	40	270	
3	餐厅服务员	4-03-02-05	5-3	30	140	35	190	40	240	
4	茶艺师	4-03-02-07	5-3	30	140	35	190	40	240	
5	育婴员	4-10-01-02	5-3	30	140	35	190	40	240	
6	保育员	4-10-01-03	5-3	30	140	35	190	40	240	
7	孤残儿童护理员	4-10-01-04	5-3	30	140	35	190	40	240	

8	汽车维修检验工	4-12-01-01	5-3	30	170	35	220	40	270	
9	计算机板级维修工	4-12-02-01	5-3	30	140	35	190	40	240	
10	钳工	6-20-01-01	5-3	30	170	35	220	40	270	
11	电工	6-31-01-03	5-3	30	170	35	220	40	270	

二、收费原则

(一) 工作人员禁止收取考生费用。

1. 在校学生费用收取由班主任收齐，经培训科审核后直接交到财务，并将财务收费凭证复印交培训科备案。

2. 校外人员参加学校专业部组织的培训，专业部负责收取费用，经校训科审核后，由专业部统一交财务，将交费凭证复印交培训科备案。

3. 校外培训学校或其他单位组织考生进行职业技能评价考试，由培训科申请学校财务开具缴费发票，由校外学校或单位向财务进行转账支付。

4. 校外人员以个人身份直接参加职业技能评价考试，由培训科开具交费依据由参考人员到财务交费后将凭证复印交培训科备案。

(二) 培训科及我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不设置现金库，所有关于职业技能评价的资金往来一律通过财务处理。



攀枝花市经贸旅游学校

2021年11月9日